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
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松原股份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21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1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1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2,108,867.92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4〕331 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一）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情况

由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0,210.89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41,000.00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总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	35,447.59	28,700.00	35,447.59	27,910.89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12,300.00	12,300.00	12,300.00	12,300.00
合计		47,747.59	41,000.00	47,747.59	40,210.89

（二）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在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随着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募投项目土建工程及设备采装时间相比计划进度均有所变动，导致项目内部投资进度出现了一定的变化；同时部分建筑工程材料价格及工程造价、设备采购的实际采购价格与原预计价格发生变化；此外，为保证基建厂房充分满足后续设备安装需要以及耐久性要求，对厂房结构进行了进一步的升级优化，带来的建安工程费用增加。鉴于上述情况，为适应募投项目现状，保证后续土建工程、设备的顺利建设与安装，公司拟对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具体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土地费	859.87	-	859.87	-
2	工程费用	28,992.50	28,700.00	31,004.14	27,910.89
2.1	建安工程费	12,738.50	12,738.50	15,500.00	15,000.00
2.2	设备购置费	16,254.00	15,961.50	15,504.14	12,910.89
3	其他费用	1,240.21	-	1,240.21	-
4	预备费	1,511.64	-	-	-
5	铺底流动资金	2,843.37	-	2,343.37	-

序号	具体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总投资	35,447.59	28,700.00	35,447.59	27,910.89

同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更能满足在手订单及开发项目的需求，结合公司当前各总成产品的爬坡上量情况，“气囊产品”的生产产能提升更为迫切；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生产经营需要，模具设备及其他设备拟选用性价比更高的设备，减少投资金额。故对上表“2.2 设备购置费”做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具体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金额	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方向盘生产车间	2,398.00	2,398.00	2,000.00	-
2	气囊生产车间	10,199.00	10,199.00	12,500.00	12,500.00
3	模具制作设备	754.00	461.50	398.00	-
4	其他设备	2,903.00	2,903.00	606.14	410.89
	合计	16,254.00	15,961.50	15,504.14	12,910.89

年产 1,330 万套汽车安全系统及配套零部件项目（一期工程）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其他缺口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其他自筹资金解决。

三、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系基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此外，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结构，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及结合实际募投项目建安工程、设备采装计划的轻重缓急、市场价格变化等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和生产布局，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该事项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额及投资项目内部结构，是公司经过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调整事项。

五、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 泉

马忆南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3日